

民政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 日)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香港體育學院新設施大樓的施工前期工作**

向委員匯報香港體育學院擬議的新設施大樓施工前期工作，以加強對精英運動員提供的精英訓練和全面支援服務。

2019 年 12 月

**2. 香港科學館及香港歷史博物館擴建工程施工前期工序**

就擴建香港科學館及香港歷史博物館的施工前期工序尋求事務委員會的支持，以期在 2019-2020 年度立法會會期內取得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的撥款批准。

2019 年 12 月

**3. 體育康樂設施改善工程項目(建造行人天橋及升降機塔以連接鴨脷洲風之塔公園及鴨脷洲邨；及改建南區包玉剛游泳池，以提供暖水泳池)**

就兩項基本工程項目—建造行人天橋及升降機塔以連接鴨脷洲風之塔公園及鴨脷洲邨及改建南區包玉剛游泳池，以提供暖水泳池，諮詢議員的意見。

2019 年 12 月

**4. 體育康樂設施工程項目(馬鞍山第 103 區綜合設施大樓—施工前期工序；重建九龍仔游泳池；及大角咀海輝道休憩用地)**

就三項基本工程項目—馬鞍山第 103 區綜合設施大樓—施工前期工序；重建九龍仔游泳池；及大角咀海輝道休憩用地，諮詢議員的意見。

2020 年 1 月

**5. 旺角洗衣街社區會堂**

向委員簡介當局在旺角洗衣街擬議出售用地興建一所社區會堂。

尚待確定

**6. 青年宿舍計劃 – 香港女童軍總會佐敦青年宿舍的建造工程**

向委員簡介一項位於佐敦、由香港女童軍總會根據政府「青年宿舍計劃」推展的基本工程項目，並就擬議的主要建造工程徵詢委員意見。

尚待確定

**7. 香港足球總會策略計劃**

向委員匯報香港足球總會("足總")五年策略計劃(2015至2020年)的終期檢討結果，以及足總擬訂的新策略計劃。

尚待確定

**8. 修訂法例加強管制公園的噪音滋擾**

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檢視《遊樂場地規例》(第132 BC章)的相關條文後，為加強管制公園的噪音滋擾提出的最新修例建議，諮詢議員的意見。

尚待確定

**9. 《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檢討進度**

在2018年10月11日的會議上，區諾軒議員建議進一步討論《建築物管理條例》(第344章)的檢討工作和在該條例下的工作守則的推行情況。

尚待確定

**10. 「體育資助計劃」檢討及體育總會的管治**

向委員介紹「體育資助計劃」的檢討結果及提升體育總會的機構管治的措施。尹兆堅議員曾於2019年2月13日的函件提出對「體育資助計劃」檢討的關注[立法會CB(2)937/18-19(01)號文件]，民政事務局於2019年3月6日回信中簡介了檢討的進程，並表示會適時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結果[立法會CB(2)937/18-19(02)號文件]。

尚待確定

### 11. 大埔文娛中心設施提升工程

就提升大埔文娛中心的現有設施尋求事務委員會的意見及支持，以期在 2019-2020 年度立法會會期內取得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的撥款批准。

尚待確定

### 12. 荃灣公共圖書館修繕工程

就修繕荃灣公共圖書館以進一步提升及改善現有設施尋求事務委員會的意見及支持，以期在 2019-2020 年度立法會會期內取得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的撥款批准。

尚待確定

### 13. 遏止門票炒賣的建議

繼 2018 年 11 月 26 日的委員會會議後，民政事務局將介紹遏止門票炒賣活動的立法建議，供委員討論。

尚待確定

### 14. 香港電影資料館保存香港電影文化遺產

向委員匯報香港電影資料館保存香港電影文化遺產的工作，透過數碼化及修復計劃讓珍貴的舊電影得以公開放映，以及加快數碼化及修復工程步伐的需要，以回應公眾的期望。

尚待確定

### 15. 青年發展工作

在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會議上，葉建源議員建議討論鼓勵青年人議政和參政的措施，以及在內地和海外進行的各項青年交流計劃的撥款分配機制。

尚待確定

在 2018 年 10 月 11 日的會議上，葉建源議員再次提出上述要求。邵家臻議員建議討論青年宿舍計劃的推行進度，以及青年廣場的使用和管理事宜。

在 2019 年 11 月 4 日舉行的 2019 年施政報告政策簡

報會上，政府當局就各項有關青年發展的新措施和持續推行的工作，以及其他事宜向委員作簡介。

至於上述由葉建源議員和邵家臻議員提及的項目，民政事務局過去已向立法會作詳盡回應，包括內地及海外進行的各項青年交流計劃的撥款分配準則及機制（在2018年7月11日的立法會帳目委員會會議上，就《審計署署長第七十號報告書》的相關建議提交書面回覆，以及其後在2018年10月31日的政府覆文中向帳目委員會匯報有關進展）；青年宿舍計劃的推行進度[立法會CB(2)1192/17-18(01)、CB(2)32/18-19(01)及CB(2)24/19-20(01)號文件]；及青年廣場的使用和管理事宜(民政事務局每年回覆財務委員會就審核財政年度開支預算提出的問題時已列明所有相關資料)。

### 16. 就《華人廟宇條例》各項修訂建議進行公眾諮詢的結果

事務委員會曾於2015年3月24日討論《華人廟宇條例》(第153章)的檢討結果，並於2015年5月5日舉行了一次特別會議，聽取公眾對該事宜的意見。委員當時察悉政府當局正在進行公眾諮詢，而相關諮詢工作已於2015年5月12日結束。公眾諮詢的結果將會連同審計署在其第六十八號報告書中就華人廟宇的管理所提出的建議及政府帳目委員會所提出的意見一併考慮。

尚待確定

華人廟宇委員會("華廟會")已於2016年成立專責小組跟進有關事宜，並會適時諮詢各持份者。待華廟會取得具體討論成果後，民政事務局將適時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相關檢討的結果。

### 17. 檢討《公眾娛樂場所條例》

應《2011年公眾娛樂場所(豁免)(修訂)令》小組委員會的要求，政府當局承諾反映小組委員會

尚待確定

委員就檢討《公眾娛樂場所條例》(第 172 章) ("該條例")提出的關注事項及建議予相關政策局考慮，當中包括收窄該條例下"公眾娛樂"及"公眾娛樂場所"的涵蓋範圍。小組委員會同意把與檢討該條例有關的事宜轉介本事務委員會跟進。小組委員會委員就此事項提出的意見及政府當局作出的相關回應，詳載於小組委員會的報告[立法會 CB(2)1152/11-12 號文件]第 27 及 28 段。

在 2013 年 10 月 10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何秀蘭議員表示，根據上訴法庭近日作出的一項裁決，在行人專用區內進行舞蹈表演無須按該條例的規定領牌。她建議事務委員會就檢討該條例進行討論時，應就上述法庭判決所引起的事宜作出跟進。

在 2017 年 2 月 27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跟進香港戲院商會有限公司在其意見書[立法會 CB(2)852/16-17(01)號文件]中所提出有關戲院業牌照及營運的事宜，當中包括要求當局檢討及修訂該條例。

何秀蘭前議員提及的個案，已被上訴至終審法院。終審法院的裁決已澄清了該條例中有關「公眾娛樂場所」的定義的解讀，而政府亦自此一直按照有關裁決的解讀簽發公眾娛樂場所牌照及處理有關牌照事宜。

當局正研究香港戲院商會有限公司就延長牌照最長有效期的建議，並一直與戲院業界保持溝通。如有具體進展，當局會適時向事務委員會匯報。

### **18. 授予公共圖書館圖書借閱權**

在 2014 年 3 月 2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察悉香港授予公共圖書館圖書借閱權聯盟就在香港引入"授予公共圖書館圖書借閱權"一事提交的意見書[立法會 CB(2)1015/13-14(01)號文

尚待確定

件]。委員在 2014 年 4 月 11 日同意在日後的會議上討論有關事宜。

在 2019 年 11 月 4 日舉行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提交"2019 年施政報告民政事務局的政策措施"的文件[立法會 CB(2)24/19-20(01)號文件]，當中第 22 段有提及開展為期三年的「推廣本地出版書籍及閱讀文化先導計劃」的安排。

### 19. 有關主要演藝團體的資助及管治事宜

在 2015 年 3 月 2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部分委員對香港中樂團的管治問題表達關注。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應討論政府對主要演藝團體的資助政策，以及監察各主要演藝團體的表現是否符合民政事務局與各主要演藝團體所分別訂立的《資助及服務協議》的規定。

### 20. 舉辦高風險體育活動的安全事宜

鄭俊宇議員在其於 2017 年 2 月 21 日發出的函件[立法會 CB(2)873/16-17(01)號文件]中對舉辦高風險體育活動(例如拳擊)的安全事宜表示關注。政府當局的相關覆函已於 2017 年 3 月 29 日隨立法會 CB(2)1089/16-17(01)號文件送交委員。

尚待確定

在 2017 年 4 月 26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在本一覽表內加入此事項。

### 21. 啟德體育園

鄭泳舜議員建議討論啟德體育園項目的推行進度。

尚待確定

民政事務局在 2019 年 4 月 23 日向委員會提交了啟德體育園的進度報告[立法會 CB(2)1266/18-19(01)號文件]，告知委員有關項目的最新進展包括主要特色、主要合約規定、項目

管治及工程計劃時間表，同時亦附上承辦商固定付款時間表、總綱發展藍圖、設施租用費例子等資料。工程正在進行中，當局會適時提交進度報告。

## 22. 開放學校設施推動體育發展計劃的推行情況

在 2018 年 10 月 11 日的會議上，鄭泳舜議員建議討論開放學校設施推動體育發展計劃的推行進度。

尚待確定

## 23. 街頭表演政策

馬逢國議員在 2018 年 11 月 29 日發出函件[立法會 CB(2)363/18-19(01)號文件]，提出上述議題，主席同意將該議題列入待議事項一覽表。

尚待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9 年 12 月 3 日